

附件 4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3 年度

评价单位：廉江市招商局局本级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4 年 8 月 26 日



根据（廉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支出自我绩效评价的通知》廉财绩〔2024〕4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3 年度廉江市招商局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1. 单位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1）机构设置

廉江市招商局是直属市政府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没有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内设办公室、招商股、重点项目股、项目服务股、联络股、信息股、宣传股、法规股和外资股等 9 个股室。

（2）人员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廉江市招商局实有财政供养人员 15 人，其中事业编制 15 人。政府购买服务人员 2 人。

2. 部门职能情况：负责全市的招商引资服务工作，接待客商、跟踪落实项目落户；代办投资项目审批手续；负责招商引资日常宣传推介工作；筹建、维护招商网站并发布招商信息；编印《廉江市投资指南》、《招商手册》、招商图谱等。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年度总体工作：2023 年我局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五个

“10+”的招商总体目标，聚焦高质量发展和全市发展大局，紧扣招商主题，不断创新招商思路，改良招商方式，拓展招商领域，狠抓责任落实，进一步改善和优化投资环境，全市招商引资工作保持良好的进展态势，取得良好的招商引资成效。

2、重点工作任务：2023年，根据上级有关工作要求，围绕新引进亿元以上招商项目15个，招商项目签约额计划110亿元，新增固定资产投资额15亿元的目标任务，以会展招商、线上招商、委托招商、网络招商等方式拓宽招商引资渠道，着力引进一批与廉江市发展相适应的优质产业，延伸和巩固产业链条，着力打造新兴发展极，推进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完成湛江年初下达的招商引资任务,2023年我市新引进亿元以上招商项目15个，招商引资签约任务110亿元，新增招商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额任务15亿元。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包括整体收支预算数及决算数等）。

1、预算情况：2023年收入预算304.7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04.77万元，其他各项收入0.00万元。

2、决算收支情况：2023年总收入430.4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30.4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3万元。2023年总支出430.2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30.2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003万元。

3、年末结转 0.18 万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 评价小组情况。为确实做好我局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局结合实际，已成立市招商局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由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股室负责人及财务人员为成员，绩效评价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办公室，全面落实全局对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的统一部署，及时组织绩效评价工作，确保开展好财政项目支出的绩效评价工作的顺利进行，按时按质完成绩效评价工作。

(二) 自评工作过程。收到市财政局通知后，局主要领导高度重视，第一时间召集相关人员学习文件精神 and 布置相关工作，并成立廉江市招商局关于成立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领导小组。此次自评工作以财务人员为主，其他相关职能科室人员配合收集自评材料，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对部门整体支出的“目标设定”的合理性、可行性、明确性，“预算配置”的合理性、科学性，“预算执行和管理”的合法性、完成性，“资产管理”的合法合规性、规范性，“履职产出和效果”的真实性、相关性等方面进行全面详细分析自评，填写相关自评表格，形成本评价报告。

(三) 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我局严格按照自评工作要求，按时按质完成自评工作，并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综合评判本单位在 2023 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及其履行职责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自评分数为 99 分，等级为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对照《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逐项分析各指标完成情况。

1. 整体效能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我局 2023 年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产出指标都按时按量按质完成。得 10 分。

（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我局 2023 年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效益指标都按时按量按质完成。得 10 分。

（3）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根据年度预算批复情况，2023 年收入预算 304.7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依据增资调资、增加津补贴等情况，由市财政代编调整，应调整为 430.45 万元。根据决算报表财决 01-1 表数据，决算收入调整为 430.45 万元。我局实际支出 430.26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18 万元。因此，我局预算资金支出率为：99.96%。得 5 分。

2. 预算编制

（1）项目入库率。本年度我局年初预算项目按要求申报入库。

得 2 分。

(2) 储备的二级项目使用率。本年度我局储备的二级项目使用率为 100%。得 2 分。

(3)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本年度我局无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得 1 分。

3. 预算执行

(1) 预算编制约束性。我局预算编制符合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得分 1 分。

(2) 资金下达合规性。我局本年度在资金下达按时按规下达。得 1 分。

(3) 财务管理合规性。我局相关业务开支的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 2 分。

4. 信息公开

(1)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我局已按相关公开规定，按时规范地公开预决算相关信息。得 2 分。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我局已按相关公开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得 1 分。

5. 绩效管理

(1)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我局已按规定出台对本单位使用资

金绩效管理制度。得 5 分。

(2) 绩效结果应用。我局已按要求做好绩效结果，得 3 分。

(3)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我局已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目标编制合理性、可衡量，并在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认真执行。得 7 分。

6. 采购管理

(1)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我局的采购项目均已在政府采购网进行采购意向公开，公开时限符合规定。得 2 分。

(2)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我局已按规定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得 1 分。

(3) 采购活动合规性。我局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未发现查证认定投诉事项成立的采购事项。得 2 分。

(4)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我局已按规定在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得 3 分。

(5) 合同备案时效性。我局已按规定在合同签订后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得 1 分。

(6) 采购政策效能。我局在采购政策执行时，能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因本单位无食堂，无法预留食材采购份额，并按要求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工作。得 1 分。

7. 资产管理

(1) **资产配置合规性**。本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符合规定标准。得 2 分。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我局已按规定及时上缴处置收益。得 1 分。

(3) **资产盘点情况**。我局已按规定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得 1 分。

(4) **数据质量**。我局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得 2 分。

(5) **资产管理合规性**。我局已建立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并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处置国有资产程序规范。得 2 分。

(6)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00%。得 2 分。

8. 运行成本。

(1)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为 100%。得 2 分。

(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我局 2023 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5.68 万元，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0 万元。得 0 分。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2023 年，我局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修订了内部控制管理制

度，使得“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等支出管理上也更加规范。但是对照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规定的要求，仍存在一定差距，如：预算编制绩效目标仍需进一步细化、预算的合理性和执行力度还需加强等。

（四）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预算编制管理，科学规划预算编制工作，加强学习绩效指标文件，对绩效目标要进一步量化；二是着力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在费用报账支付时，严格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三是着力加强项目支出调度，加强项目开展事前事中事后的跟踪和支出进度的控制，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科学、合理安排支出项目。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

